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临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 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,会议于 2023年10月27日上午10:30以现场参会方式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联盟街道 旗营街 10 号健之佳总部十四楼召开,应参加监事 3 人,实际参加监事 3 人,符 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玉梅女士主持,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,形成 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《关于公司〈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 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:披露符合中国证监会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, 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 情况和财务状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;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构建境外采购体系的议案》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构建境外采购体系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73)。

特此公告。

健之佳医药连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